

证券代码：836780 证券简称：新之科技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

提名袁盛富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原监事张瑞朋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一职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袁盛富先生，男，1989 年 8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本科学历，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11 月，任翠林农牧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一般管理岗；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，任深圳开鸿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内控与审计部经理；2023 年 2 月至今，任华润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

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青岛新之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